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监事会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书面会议通知。

3、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4、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实际出席监事 5 人。公司监事刘则福先生、李伯文先生、王国光先生、章继伟先生亲自出席了现场会议并投票表决，监事尹顺川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监事李伯文先生代为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表决。

5、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刘则福先生主持，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孙肇谦先生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此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此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6、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报备文件：

公司监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